

2017-2018 学年第一学期临床医学院 评教要求

各学系：

学校网络评教软件、临床医学院手机移动端评教系统数据已添加完毕，即日起，学生评教工作统一使用网络评教软件和手机移动系统开展。请各学系教秘通知本学期授课教师组织学生进行评教。为了保障教师的切身利益，各学系教师请按照以下要求组织学生**当堂评教**，具体包含：

1. 本学期为以下专业和班级授课的教师（包括理论、见习、实验课程）请组织学生**当堂或者课后**使用临床医学院“移动教学端”进行评教，具体包括 2015 级临床专业、2015 级影像专业、2015 级麻醉专业、2015 级康复医学、2014 级临床 4、5、6、7 班和全科班学生、2014 级影像、2014 级麻醉专业学生。授课教师可在手机上下载“移动教学教师端”查看学生评教成绩、推送考核试题、布置作业等。具体流程详见附件 1、附件 2。

2. 除上述 1 中所含专业和班级外，为其他专业和班级（包含留学生）授课的教师均采用“学校网络评教软件”进行学生评教，具体流程详见附件 3、附件 4、附件 5、附件 7。

3. 若在评教过程中有任何疑问，可向教学管理办公室反

馈。

联系人：刘建亮 联系电话：6745304

附件：

- 1.《临床医学院“学生手机客户端”评教流程》
- 2.《临床医学院“教师手机客户端”使用流程》
- 3.《学校手机移动端学生评教系统使用基本程序》
- 4.《教学评价系统操作手册——学校网络评教流程》
- 5.《关于启用宁夏医科大学手机移动端学生评教系统 2.0 版本新二维码以及启动留学生使用手机移动端评教工作的通知》
- 6.宁夏医科大学 2.0 评教二维码（新）

临床医学院教学管理办公室

2017 年 9 月 5 日